

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2009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经济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_E9_BB_91_E9_BE_99_E6_B1_9F_E7_c49_647240.htm 一、合格标准 2009年度审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、初级资格、审计师资格三个级别考试的合格标准均为双科60分（各科目试卷满分均为100分）。2009年度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省内合格标准双科合格标准均为30分。所有考生成绩已面向社会公布，请考生登陆黑龙江省人事考试网查询本人考试成绩。二、有效期限 高级审计师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考生，由全国审计考办颁发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书，该证书从发证之日起在全国范围内3年有效。高级审计师达到省内合格标准的考生，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成绩有效证明，该证明在黑龙江省2010年度的评聘工作中有效。三、证书发放 达到国家及省内合格标准的考生，到当地人事局办理合格证书或有效证明，在哈的中、省直单位考生，到省人事考试中心办理合格证书或有效证明。各地要认真做好考试合格标准、合格人员名单的公布以及合格证书的发放工作。工作中如有问题，请及时与省人事考试中心联系。联系电话：82346538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